

## 105學年度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學生休退學退費標準一覽表

休退學時間	收費項目	週末、夜間、週末暑期班(收費類別)												
		政研所 國文系 英語系 音樂系	地理系	衛教系	社教系 圖傳系	圖資所	科教所	公領系 華語系	教育系 心輔系 人發系 資教所 臺文系 休旅所 體育系 美術系 設計系 科技系	教育學院	生科系	工教系	機電系	應華系 (海外華 語師資數 位班)
一、上課日(含)前休退學者，免繳費 (已繳費者，全額退費)	學雜費基數	3,250	8,500	4,250	4,750	5,250	5,350	5,750	6,250	6,750	6,850	9,250	11,250	27,794
	電腦使用費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二、上課日(含)之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而休退學者	學雜費基數	2,167	5,667	2,833	3,167	3,500	3,567	3,833	4,167	4,500	4,567	6,167	7,500	18,529
	電腦使用費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學分費	第二階段繳費單上線後，退學分費之2/3												
三、上課日(含)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一未逾三分之二而休退學者	學雜費基數	1,083	2,833	1,417	1,583	1,750	1,783	1,917	2,083	2,250	2,283	3,083	3,750	9,265
	電腦使用費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學分費	退學分費之1/3												
四、上課日(含)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二而休退學者	學雜費基數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電腦使用費													
	學分費													

※如已繳交論文指導費且中途退學者，請填列「論文指導費退還申請書」，由系所承辦人扣除實際支出，結餘退還學生。